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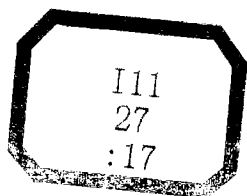
世界文学名著精品

远方出版社



三个火枪手

(法) 大仲马



三个火枪手

(法)大仲马

责任编辑:赵志忠 戈弋

封面设计:思维设计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世界文学名著精品 /韩芳编译. - 呼和浩特:远方出版社
2000.1

ISBN7-80595-616-2

I.世… II.韩 III.文学 作品综合集·世界 IV.I1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76737 号

世界文学名著精品

《三个火枪手》卷

远方出版社出版发行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老缸房街 15 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市社科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540 字数:12000 千

2000 年 3 月第 1 版 2000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000 册

ISBN7-80595-616-2/I·251 定价:678.00 元

原 序

约摸一年以前，为写一部关于路易十四历史传记，我曾经到皇家图书馆查寻一些资料，偶然间看到了一部名叫《达太安回忆录》一书；那是荷京阿姆斯特丹的红石书店排版并发行的，当年法国百分之九十以上作家试图揭示历史真实，又怕被关入巴士底狱去住一段或长或短的时期，便将书先发行国外那部书的名字深深抓住了我，因此获准馆长先生的许可后，我取回家认真看了一遍。

如今人不打算评价这部奇书，只不过欲引见给我那些重视历史真实的读者们。他们肯定可在书中发现不少出自名手的速写人像。这类人像尽管大多时候被绘在营房门上或者小酒店墙上，但是在那部奇书当中，读者准会发现很多和昂革底尔先生^①的历史著作中雷同的角色：好比路易十三^②、奥地利的安娜公主、黎塞留、马萨林^③和当时很多廷臣的形象。

但是，众所周知，能使诗人莫测心灵受感染的东西，普通人或许不屑一顾。因此，和大多数人一样，在领略提及的细节时，我们最关心之处必然是以前谁也没有在意过的。

达太安在他的“回忆录”里，回忆他首次拜访御前火枪队队

① 昂革底尔是法国十八世纪的一个历史学者。

② 路易十三是十七世纪法国国王。

③ 安娜原是西班牙的公主，因其外祖父是奥地利皇帝，故亦称奥地利的公主，她和黎塞留的故事详见本书正文。马萨林是黎塞留的继任人。

长特莱威勒先生的情景，在前厅碰到三个青年，他们的名字是阿多斯、波尔朵斯和阿拉密斯，全是这支威名远扬火枪队枪手；而达太安当时正请求获准入队的殊荣。

我不得不说：我一看见这三个奇怪的人名，马上联想到那全是隐名，若非这几个人性格怪异，或者因为心绪不佳，也许处境艰难，在投入火枪队披上队里特有干练的大外套那一天自愿使用^①的，那就是达太安成心捏造，赁此保护三个没准很有名望的姓名。

这三个古怪的人名异常浓烈抓住了我，因此从当日起，我一直忙着在近人著作中去搜索其线索，不过却一直白费了不少精力。

仅因此目标，仅仅我翻过的那些书的书目足够订成满满一章书，没准令人眼界大开，不过读者必定兴味索然。因此我们只告诉读者，当我们由于徒劳沮丧将要丢下寻找行动时却在我们那位见多识广知名的朋友保朗·巴礼斯先生^②的教导下，发现了一部对开本的手稿，书号是“四七七二”或者“四七七三”，如今我已不大记得，不过标题是：“德·拉费尔伯爵回忆录”，副标题是：“有关路易十三末年和路易十四初年相关要闻的随笔”。

我们当时激动情况可想而知，因为在打开那部被我们看作救星的手稿，居然第二十面发现了阿多斯这个人名，在第二十七页找到了波尔朵斯，在第三十一页找到了阿拉密斯。

在历史学发展到如此发达的时代，找出绝无人知一部手稿，令我们欣喜若狂因此仓促要求允许把它排印出来，盼着以后没机

① 因投军而用隐名是法国当时的一种风尚。

② 保朗·巴礼斯是法国十九世纪的文学史家。

会（事实上机会很少）带着自己的著作进法兰西语文学院^①的时候，却能揣他人的著作进金石学和文学院^②。幸运的是如愿以偿；眼下有些别有用心人造谣我们的政府不大关心文人，因此我们的声明也就是一个有力反击。

我们现在将此罕见原稿的第一部分献给读者们，并取上一个适当的名字，我们向各位承诺：如果这第一部分如同我们所深信的，取得应获效果，就继续发表它的第二部分^③。

为它取名，就像是教父一样，成了第二父亲，所以我们提请读者注意：若为此书缘故而快乐或厌恶，关系全在我们，与拉费尔伯爵无关。

题外话完毕让我们言归正传吧。

① 法兰西语文学院是法国一个国立的学术研究机构，主要任务是整理字典资料和研究语法。和其他四个学院组成法兰西学院。

② 金石学和文学院也是组成法兰西学院的五个学院中的一个，主要任务是从事考古学、历史学和文学的研究。

③ 第二部分即此书的续集《二十年后》。伍光建先生曾译本书，名《侠隐记》，《二十年后》名《续侠隐记》。

目 录

原 序	(1)
第 一 章 达太安老爹的三件赐物	(1)
第 二 章 特来威勒公馆的大堂	(18)
第 三 章 首次拜会	(30)
第 四 章 阿多斯的双臂、波尔朵斯的吊带 连同阿拉密斯的手绢	(43)
第 五 章 国王的火枪手和红衣主教的部下	(53)
第 六 章 路易十三国王	(65)
第 七 章 火枪手真相	(85)
第 八 章 宫廷里的诡计	(95)
第 九 章 达太安锋芒乍现	(105)
第 十 章 十七世纪的“老鼠陷阱”	(112)
第 十 一 章 事件更复杂了	(123)
第 十 二 章 白金汉公爵——乔治·韦烈尔斯	(143)
第 十 三 章 初见波那雪先生	(153)
第 十 四 章 在麦安遇见的男人	(163)
第 十 五 章 法官和士兵	(176)
第 十 六 章 掌玺大臣赛基埃又想打钟降鬼了	(185)
第 十 七 章 波那雪夫妇	(199)
第 十 八 章 情人与丈夫	(215)
第 十 九 章 战斗	(224)
第 二 十 章 远游	(235)

第二十一章	吴英德伯爵夫人出场·····	(249)
第二十二章	盛大舞会·····	(260)
第二十三章	情人幽会·····	(268)
第二十四章	高阁的故事·····	(281)
第二十五章	波尔朵斯的情人轶事·····	(292)
第二十六章	阿拉密斯的大作·····	(314)
第二十七章	阿多斯的前妻·····	333
第二十八章	返航·····	356
第二十九章	筹集出征的行装·····	374
第三十章	米莱获的故事·····	385
第三十一章	英国人和法国人·····	393
第三十二章	在律师家的宴会·····	402
第三十三章	女佣人与她的主子·····	413
第三十四章	阿拉密斯和波尔朵斯筹集装备·····	424
第三十五章	猫在晚上全是灰色的·····	434
第三十六章	报仇之梦·····	443
第三十七章	米莱获的阴谋·····	452
第三十八章	阿多斯轻而易举获取装备·····	460
第三十九章	梦幻·····	471
第四十章	恐怖的幻影·····	482
第四十一章	拉罗舍勒之役·····	491
第四十二章	昂茹出产葡萄酒·····	505
第四十三章	红鸽巢客店轶事·····	514
第四十四章	暖炉管的功能·····	523
第四十五章	夫妻相逢·····	533
第四十六章	圣日耳韦的危险堡垒·····	540
第四十七章	火枪手策划·····	549

第四十八章	私事	570
第四十九章	难以抗拒的厄运	587
第五十章	叔嫂间的见面	597
第五十一章	中尉	606
第五十二章	拘禁的第一日	619
第五十三章	拘禁的第二日	627
第五十四章	拘禁的第三日	636
第五十五章	拘禁的第四日	646
第五十六章	拘禁的第五日	656
第五十七章	古典悲剧的典范	673
第五十八章	溜走	681
第五十九章	一六二八年八月二十三日在朴贤 茅斯之故事	691
第六十章	看看法兰西	703
第六十一章	圣衣会的女修道院中的曲折故事	710
第六十二章	双重恶魔	725
第六十三章	水珠	733
第六十四章	身披红大衣的先生	750
第六十五章	正义的审讯	756
第六十六章	制裁	766
尾 声		772
结 束 语		783

第一章 达太安老爹的三件赐物

一六二五年四月为首第一个星期一，《玫瑰故事》写作人的出生地麦安^①似乎动荡不安，几乎如同新教徒又来发动一次拉罗舍勒^②战役。不少居民发现女人们跑上街，听见幼童在门口叫唤，仓促披挂上阵，拿起火枪或长矛来安定慌乱的心情，往诚实磨坊主客店赶去。客店前面蜂拥着一大群人，此起彼伏，叫喊着，想弄明白何事。

在那个时代，不期然的动乱时有发生，难得某日，各处都平静无事，意思是，每天总有一两处城镇要将如此动乱记入它的档案里^③。领主们互相争斗；国王和红衣主教各不相让；西班牙和国王打仗。而且，勾心斗角之外，还有盗贼，乞丐，新教徒，狼群以及大人物的跟班，同全部人作对。所以城镇里的人都时刻戒备，防备盗贼，防备狼群，防备大人物的跟班，也经常防备领主和新教徒，偶尔反击国王，不过从来不抵御西班牙国王和红衣主教。因为形成此风俗，所以在上文所说的一六二五年四月里的第一个星期一，麦安的居民一听见闹哄哄的声音，全不问可否瞧到

① 《玫瑰故事》是法国十三世纪时的一部文学作品，诗分前后两部。前部的作者是德·洛里思，无甚精采；后部的作者是德·麦安，内容丰富，为有名的讽刺诗。此处所指的是后部。麦安是以领地作姓氏的，此领地在法国今日的卢瓦雷省，北距巴黎约一百二十公里。

② 拉罗舍勒是法国西南部滨海的大城市，在十六十七两世纪中间，它是新教徒抵抗旧教徒最大和最后的军事据点。

③ 在十六十七两世纪，法国的内战和外侮几乎是不断的，治安也很坏。

黄红两色的信号旗或者黎塞留^①公爵部下的号衣，全匆匆往诚实磨坊主客店跑去。

在此处，每个人都能对动乱起因一清二楚。

原来有一个青年……允许我粗笔勾勒他外貌……请各位想像唐吉珂德^②二十上下年纪，但是这个唐吉珂德并没有护胸，也无全副武装，只穿了一件羊毛的击剑短衣^③，衣服的本色是蓝的，但因日久失色，变成既像葡萄酒的渣滓又像晴空的蔚蓝如此无法描述颜色。长长的黑黄色脸儿；丰满的面颊，正是聪明的标记；颞骨上的肌肉非常结实，要分出伽司戈尼^④那地方的人，这一点最关键，尽管他们不戴那种没有帽沿的平顶软帽，但此位青年还在帽子上插了一根羽毛；机灵的大眼，小巧的钩形鼻梁；他的个子以他年轻稍显高，不过就成年的汉子而言略显不足。他身边的斜带^⑤下端配着一柄长剑，这剑在他走动大际撞击腿部，在他骑马的时候擦着马身上乱烘烘的毛，若无此剑，那么，缺乏世面者可能会把他看做是一个赶长路的庄稼人家子弟^⑥。

因为我们这个青年人有一匹坐骑，并且极端夺目：一匹倍亚仑^⑦出产的身材不大的马，马龄估计在十二到十四之间，毛皮是黄的，尾巴光秃的，不过几条腿弯却都很强健，行走时一直把脑袋垂过膝下，但用不着鞅带，同样可以每天走八法里^⑧。但虽

① 黎塞留在政治上是宰相，在宗教上是红衣主教，他出身于贵族世家，其领地和爵位的全称是卜来西公爵。

② 唐吉珂德是十六世纪西班牙作家塞万提斯的名作《唐吉珂德》的主角。

③ 击剑短衣在欧洲中古时代原是击剑时穿的短上衣，久之遂成为一般爱好武术者的常用服装。

④ 伽司戈尼原是法国西部南端的独立小国，至一六〇七年与法国合并，列为一省，至近代又分为数省。

⑤ 斜带是一种从右肩斜挂到左肋下的带子，通常是用皮做的，专为挂剑用。

⑥ 当时只有军人或者世家子弟才可以佩剑。

⑦ 倍亚仑本是一个和法国西南部接壤的小邦，后并入伽司戈尼。

⑧ 法里是法国一种长距离的计算单位，其长短因时代而屡起变动，通常每一法里约合四公里。

如此却被怪异的马皮和不雅姿态完全盖住了，所以在那个谁都自命是相马专家的时代，这匹有点怪异的马在十多分钟以前踏经麦安的波让西门走进城里时，便被路人侧视不以为然，还由于轻视马匹，也连带轻视骑马的人。

如此看不起也使青年的达太安（就是骑着又一头洛西南特^①的唐吉诃德的姓）有些窘迫，即使他是骑马好手，也不能避免如此一匹坐骑给他招致的笑；所以当他父亲达太安老翁把这匹马传与他，他虽接受心中却在叹息。他并非不明白如此一匹马至少值二十利弗尔^②；连同这马而一块儿来的训词的意义是无法胜数的。

达太安老翁原是伽司戈尼的一个世家子弟^③，讲话一直用纯正的倍亚仑土话，便是过去法国老王亨利四世一辈子没有改过来的倍亚仑土话^④，他对儿子讲：

“听着，这匹马降生在你父亲家中，到现在已快十三个年头了，从出生到现在就呆在此地，是值得你的疼爱的。一辈也别卖它，让它稳稳当当而受人敬重地终其天年吧；如果你带着它去打仗，要加倍爱护它。”

又继续讲：

如果你一旦升官，并且如此也是你古老的贵族身分相配的，你应当庄重坚守你的世家子弟之姓氏，那是半个世纪以来你历代祖宗为了你和你周围之人庄重坚守下来的。如此讲就是指你的父母和朋友。你永远要捍卫红衣主教和国王。一个世家子弟当今施展抱负乃因为个人的勇往直前，千万记住，只有个人勇往直

① 洛西南特是唐吉诃德骑的马的名字。

② 利弗尔即金法郎的古称。

③ 法国在君主封建时代有所谓“Gentilhomme”一种人，这种人必须出生于贵族家庭，兹译作“世家子弟”。

④ 亨利四世是在倍亚仑生长的。

前才会有荣誉而来。只要有一刹那的胆怯，幸运便会擦身而过。你年纪轻，有两点应勇往直前，首先，因为你是伽司戈尼人，再有，因为你是我的儿子。别担心有麻烦，而且要去冒险。我过去教你练剑；你有两条铁一般的腿，两只钢一般的拳；要时时找人打一打；特别如今不允许决斗，所以打架就更要有超凡的勇气。儿子，如今我只送你十五个艾矩^①和我的马还有这番话。另外，你母亲还要再给你一种香膏，那是她从一个波希米亚^②女人那里取得，它对所有没有伤及心脏的伤口特别灵验。要事事争先，并且生活得幸福无比，长命百岁。另外补充几句，那就是给你提出一个榜样，但不是我自己，因为我一辈子没当朝官，早年参加宗教战争仅有义勇军资格；我是指特来威勒先生，他是我从前的邻居，幼时有此殊荣，总是和我们这位受到上帝保佑的国王路易十三共玩耍！偶尔，他们的游戏会变成真的打架，可国王对打架却不在行。国王在他手下受的打，使他获得很多敬仰与友谊。稍后，他第一次到巴黎旅行又打过几场架，打过五次架；自从老王过世到当今国王成年亲政为止，不算打仗和攻城以外他又打过七次；从国王亲政一直到如今，或许又打一百次！所以，虽然有圣旨，有命令，又有规定禁止决斗，他如今照旧做了火枪（译按：过去的枪使用时需要点火故名火枪）队的队长，也就是国王很看重的一支禁军的队长，众人皆知红衣主教一直是不大怕事情的，但却畏惧特来威勒。还有，他每年收入是一万艾矩；因此是很源的爵爷。你拿这封信去见他，以他为样板，有朝一日获得一样的地位。”

达太安老翁讲话完毕，就把自己的剑给儿子佩好，又温柔地吻了他的两颊，祝他前程似锦。

① 艾矩是一种代表三个法郎的银币。

② 波希米亚在现在的捷克斯洛伐克。

走出父亲房门，青年人就去找他母亲，她正找出那神妙药方候他，我们说过这种药往后频频用到。母子间的话别比父子间的漫长、温和，不是达太安老翁不爱他这个独子，却因作为男子汉，他自认不控制自己的别离之感，对一个男人说来是不相称的，提及达太安夫人是个妇人而且又是母亲，又另当别论了。她淋漓尽致地哭泣，至于年轻的达太安先生，我们却要称赞他：他尽管努力令自己镇定如一个未来的火枪手应有的样子，不过天性激动了他，因此也流泪了，而且有一半还是拼命忍住了的。

青年人即日便启程，带着父亲送给他的三件东西，那就是我们已提到的：十五个艾矩，一匹马连同一封写给特来威勒先生的信；当然特有的叮咛，大家都很清楚包括在内。

携带如此一种随身的轻便行李，达太安在肉体与灵魂上，几乎成了塞万提斯那部小说主角的精彩仿制，刚才，历史家的义务教我们为达太安先生作简介时，我早恰当地把他和唐吉珂德衡量一番。唐吉珂德曾经把风磨当做巨人，把一群羊当作军队，可如今达太安把他人的微笑当作讥讽，把旁人的注视当作挑战。最后他从大尔白^①走到麦安之中，虽然双拳还未触及过人，却一直握得紧紧的。虽然他那柄长剑还未出鞘，但他双手每日都要在剑柄上摸十多次。如此不是因那匹小黄马的倒霉样子不教行人显露笑容，却由于马身挂着一柄尺寸可观的长剑，并且长剑上头又闪耀着一双凶猛胜过骄傲的眼睛，因此行人都压住了他们的高兴；或在高兴胜过谨慎后，他们至少如同过去的面具一样，只显出半边笑脸。所以达太安始终保持着尊严一直走到麦安这个倒霉的小城，自尊未受干扰。

不过一到麦安，他在诚实磨坊主客店门口下马的时候，不但

^① 大尔白是伽司戈尼东部的一个城市，今在上比利牛斯省。

看不见老板，还导不到茶房或者管马房的人，几乎无一人走到上马石跟前来取代他抓住马镫，反看到楼下一个半开的窗口站着一个身材雄健、态度傲慢、略显愠怒的世家子弟，这个世家子弟正和两个人交谈，他们都仿佛认真谛听。达太安依照意识，很自然地以为他们正议论他，于是用心细听。这一次，达太安还猜对一半：他们议论的不是他本人，而是他的马。那世家子弟好像正讲述马的特点，那两个人如上所述，对于讲话的人表示异常的恭敬，他们不时放声大笑。因此，一点点微笑便可惹起这个青年人的暴躁脾气，大家当然明白哈哈大笑对他会引起什么影响了

不过，达太安却想首先瞧明这个轻视他的人的脸孔。于是用高傲的眼光注视那个陌生人，所以看见一个四十到四十五岁的人，敏锐的黑眼，苍白的皮肤，高挺的鼻子，修得齐整的黑胡须，身穿一件击剑短衣和一条紫束膝短裤^①，裤上有些做打结用的小带子也是紫的，浑身除了那种被衬衣的穿过的普通翻袖^②以外未作任何修饰。那套击剑短衣和束膝短裤尽管全崭新如初，却皱得仿佛一辈子藏在箱子里的旅行服装。这些特征都是达太安用非常尖锐目光飞快扫视，毫无疑问，他潜意识发觉这个陌生人对于他未来的生活有一种深刻的影响。

达太安注视那个穿紫色短衣的世家子弟观察时，那个世家子弟却正在对那匹倍亚仑的小马阐发一篇最广博又最深刻的议论，听的两个人不时笑出声，但是他本人却一反他的习惯，一种失总的微笑徘徊——如果“徘徊”这两个字能如此使用。这一次，深信不疑地，达达安确实受到了侮辱。因此他一心认为自己正确无疑，把那顶软帽压到眉毛上，仿照他过去在伽司戈看见贵族们在旅行中表现的某种官架子，一只手按住剑柄上的护手，一手撑

① 束膝短裤是一种大的短裤，长仅过膝而以带束于末端。

② 翻袖是把两只袖子的里子延长到袖口以外再翻卷以作装饰的东西。

腰。不幸的是他如此迈步前行，怒气便一步一步地令他茫然起来，因此他原本使用为表示挑衅而预备好的尊严言词，如今嘴里却反而与愤怒手势相伴的无礼粗话了。

“喂！先生，”他大喊，“躲在这窗子里的先生！是呀，你，快点儿把可笑的事讲给我们听，我们大家都笑多开心。”

那个世家子弟镇定自若把眼光从坐骑移到这个骑士身上，似乎不大明白这奇怪指责是向他而来，接着到了确信无疑的时候，他才稍皱眉头，又经过一段较长的时间才用一种嘲弄与高傲的音调回答道：

“我好像没见过你，先生。”

青年被这种高傲戏弄、大度却轻视语气语气激怒，大声嚷道：“但我却想认识你，我！”

那个陌生人微笑注视他，接着离开了窗口边，缓缓踱出房门了；走到和达太安不过两三尺的地方，站在马的对面。另外两个却呆在窗口一动不动，他沉着的态度和讥讽的神色，使他们笑得格外开心。

达太安眼见他来到面前，就把自己的剑从鞘里拔出了约一尺。

“这四马不错，幼时的确是一朵黄金色的毛茛花，”那个陌生人滔滔不绝发表演说，讲给窗口边那两个人，似乎根本不在意达太安正站在他们之间气愤难忍，“这色彩在植物当中是谁都非常熟悉的，但如今这样的马倒很少见。”

“笑完马是不是要笑它主人！”那个想模仿特来威勒的青年怒不可遏。

“要我笑不容易，先生，”那个陌生人回答道，“这你可以从我脸上的神气看明白；但我开心时并不放弃笑的优先权。”

“我吗，”达太安大叫，“我不开心的时候就不愿意旁人笑！”

“此话当真，先生？”那个陌生人从容地讲，“这样！很是公平。”说完向后一转，打算从那个大门口再回到屋子里去，达太安当初进店的时候曾经注意到大门底下有一匹上了鞍子的马。

别人如此傲慢，依他的老习惯是不肯放过的。他把那柄剑全部从鞘里拔出来，追过去大叫：

“你转过身来，讥笑人的先生，我不从背后刺你。”

“刺我！”那个陌生人转过身来惊奇又满不在乎望着他说，“你说什么疯话，好朋友，真发疯了吗！”

然后仿佛自语似的低声说道：

“可惜，国王正向各方面招收胆大的人来补充火枪手，这块料倒挺不错！”

话音刚落，达太安就冷不丁一剑刺去，倘若他没有匆忙后退，这次没准是最后一回跟人开玩笑的了。这一来他看出事态的严重，拔剑在手，举起来向对方行了礼，镇定地作好准备。但是恰巧在这个关头，两听话者由客店老板陪着一同举起棍子、铲子和火钳向达太安身上打过来。如此，快捷而牢牢地牵制住他了，他只好转过身来，抵挡对方攻击，这时候，对方已将剑回鞘，立刻从战士变成了战斗的旁观者，他带着天生的沉着喃喃地说：

“伽司戈尼人都是十恶不赦！你们把他放在他那匹橙黄色的马身上，打发他离开。”

“不杀死你，我是不会死的，你这懦夫！”达太安一面嚷着，一面拼死反击，并没有在那三个向他围攻的敌人威逼下退后一步。

“还是伽司戈尼人的老脾气，”那个世家子弟自言自语，“我说句公正话，这些伽司戈尼人都是本性难改的！你们继续跳舞吧，既然他如此。等到他累了，就会认输了。”

但是，那个陌生人仍不明白到底与何样顽强的人打交道；达